

广安卓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爱众·芳罕别院项目一二期亮化工程施工询价公告

广安卓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爱众·芳罕别院项目一二期亮化工程施工询价公告

(一)具有同类类似商业销售和物业管理的财务会计制度(提供承诺函,格式自拟);

(二)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(提供承诺函,格式自拟);

(三)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(提供承诺函,格式自拟);

(四)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(提供承诺函,格式自拟);

(五)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(提供承诺函,格式自拟);

(六)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;

(七)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:

1.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机电工程施工贰级及以上资质或

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;

2.具备有效的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;

3.人员要求：拟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（1名），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

注册建造师资格，并具有类似工程业绩。

4.技术能力要求：投标人应具有类似工程业绩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5.财务状况要求：投标人应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6.信誉要求：投标人应具有良好信誉，无不良信用记录。

7.其他要求：投标人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诚实守信，公平竞争。

8.投标文件编制要求：投标文件应编制完整，内容真实，格式规范。

9.投标文件递交要求：投标文件应在规定时间内递交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10.开标要求：开标应在规定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，所有投标人均应参加。

11.评标要求：评标应由评标委员会负责，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。

12.中标要求：中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，并按时开工。

13.合同管理要求：合同双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，不得擅自变更。

14.工程变更要求：工程变更应经设计单位同意，并报监理单位审批。

15.竣工验收要求：工程竣工后，应由建设单位组织验收，合格后方可交付使用。

16.保修要求：工程保修期内，承包人应负责保修，并承担相应费用。

17.违约责任：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，应承担违约责任，赔偿对方损失。

18.争议解决：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，应由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，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19.合同生效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一式两份，各执一份。

20.其他事项：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可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